

1.3.1.1 详细评审（计算结果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序号	评分项目	基准分值	评分标准
1	批次因素分 (10分)	10分	<p>每个标段固定报价金额，供应商对该标段能够提供的抽检服务批次数量进行报价，一定金额下提供的抽样检验批次数量越多得分越高。</p> <p>评标基准为所有有效供应商所投分包的最后所报批次数量最高值。</p> <p>其他供应商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得分： 得分=(最后投标批次数 / 评标基准批次)×权值 10%×100</p>
2	商务因素分 (10分)	10分	<p>提供 2019 年 1 月至今所承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产（商）品质量监督抽查任务。所承接相关业务的授权委托书、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文件。</p> <p>1. 承担过国家级产（商）品抽检任务：2 分； 2. 承担过省级产（商）品抽检任务：1 分； 3. 承担过地市级产（商）品抽检任务：0.5 分；</p> <p>（供应商须提供合同或委托书等证明文件的主要内容页和签字盖章页的复印件，不具备类似业绩或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不得分。现场提供原件备查）分数累计，最高得10分。</p>
3	技术因素分 (75分)	6分	<p>具备开展监督检查工作的管理制度，包括抽样、检验、样品管理、处置、异议处理、复检及结果上报等方面的具体要求。</p> <p>具备且完整，制度全面执行性强得 6 分，良得 3 分，一般得 1 分</p> <p>注：响应文件内附相关文件，制度执行的记录等，文件加盖单位公章。</p>
		9分	<p>（一）开展安全抽检工作实验室情况： 1. 10000（含）平方米以上：5 分； 2. 5000（含）-10000（不含）平方米：2 分； 3. 2500（含）-5000（不含）平方米：1 分。</p> <p>（二）实验室距离情况： 1. 市内建有实验室的：4 分 2. 供应商实验室距离甲方驻地 50 公里之内：2 分 3. 供应商实验室距离甲方驻地 50 公里之外：1 分</p> <p>同时具备上述（一）和（二）的条件得分可以累加，但最高为 9 分。（供应商须提供实验场所的房产证复印件或所有权证明文件或者有效期从投标日起不低于三年的长期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分支机构提供营业执照原件，未达到上述要求或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不得分。距离以供应商实验室场所地址到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百度地图驾车路线截图为准。）</p>
		5分	<p>实验室配备满足本项目正常检测所必要的检测设备，并对所有仪器设备进行正常维护。检测设备在计量检定（校准）有效期内，设备信息完整，能覆盖所承担项目需要，台套数能满足大批量样品检测需求。</p> <p>注：响应文件提供设备清单、照片、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计量检定（校准）证书等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并提供书面真实性承诺。根据检测设备信息完整、能否覆盖所承担项目需要、台套数能否满足大批量样品检测需求等情况进行比较，优得 5 分，良得 3 分，一般得 1 分。</p>

		5分	<p>拥有承担本项目所需的专业技术人员。</p> <p>(1) 所投产品的抽检工作项目负责人具有 10 年以上检验工作经历并具有正高级上职称；岗位配置合理，包括项目负责人、抽样相关人员、样品接收人员、检验相关人员（包括检测人员、报告审核人员、授权签字人等）：5 分。</p> <p>(2) 所投产品的抽检工作项目负责人未达到 10 年检验工作经历或正高级职称；但岗位配置合理，包括了项目负责人、抽样相关人员、样品接收人员、检验相关人员（包括检测人员、报告审核人员、授权签字人等）：3 分。</p> <p>(3) 岗位配置不完备：0 分。</p> <p>注：以提供的社保证明、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评分依据（在编人员提供编办手册）（现场提供原件备查）。</p>
		2分	<p>拥有承担抽样检验服务所需的车辆以及执法记录仪设备。配备以上设备的每台 0.2 分，最高不超过 2 分，没有得 0 分。</p> <p>注：提供设备清单、照片、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材料。</p>
		3分	<p>具备检验业务管理信息化系统：3 分，没有得 0 分。</p> <p>（提供采购原始票据）</p>
		15分	<p>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监督抽查操作手册范本。操作手册编写贴近该产品实际抽查工作，要素完整，方案合理、可行性强。</p> <p>优得 15 分，良得 10 分，一般得 5 分，差得 0 分</p>
		10分	<p>检测任务下达后，供应商承诺安全生产以及响应时限，包括接受任务响应时限、检验报告出具时限、复检复验响应时限。根据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速度综合比较优得 10 分，良得 5 分，一般得 1 分，差得 0 分。</p>
		10分	<p>供应商取得的 CMA 资质认定证书覆盖所投标包的 100%商品品种,得 10 分；</p> <p>供应商取得的 CMA 资质认定证书覆盖所投标包的 90%（含 90%）-100%（不包含 100%）商品品种,得 6 分；</p> <p>供应商取得的 CMA 资质认定证书覆盖所投标包的 80%（含 80%）-90%（不包含 90%）商品品种,得 3 分；</p> <p>供应商取得的 CMA 资质认定证书覆盖所投标包的 60%（含 60%）-80%（不包含 80%）商品品种,得 1 分；</p> <p>供应商取得的 CMA 资质认定证书覆盖所投标包的 60%（不含 60%）以下不得分。</p> <p>供应商取得的 CMA 资质认定证书覆盖所投标包的 50%以下的商品品种时，投标将被否决。（检验能力覆盖品种数量/所投标分包品种数量(计算结果四舍五入&gt;=50%）</p> <p>本项最高得 10 分。提供 CMA 证书及相关附表（复印件加盖公章）</p>
		10分	<p>所投标商品通过 CNAS 实验室认可证书的，每一种商品得 1 分。</p> <p>本项最高得 10 分。提供 CNAS 证书及相关附表（复印件加盖公章）</p>
4	售后服务因素分（5分）	5分	<p>供应商根据采购方的需求提供实质性增值服务并提供具体服务措施，优 5 分，良 3 分，一般 1 分，不提供得 0 分。</p> <p>注：响应文件内提供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p>